

证券代码：002940

证券简称：昂利康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应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其中吴哲华先生、莫卫民先生、赵秀芳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方南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载的《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保荐机构就公司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5 月 20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